



# 西雅圖播道會華恩堂

## 牧師年終工作評估導引：

1. 評估日期 - 如牧者在本教會服事超過六個月以上，評估應在一月份第一個星期開始進行，在二月的執事會議中提交評估結果。
2. 評估人員 - 由執事會推舉  位執事及由被評估牧者挑選  位評估人員（執事或會友均可）。
3. 評估方法 - 評估人員填寫本教會的牧師工作評估問卷調查表，評估人員須隨意訪問會友從而得知會友對牧者的意見，例如會友探訪等等。完成調查表後，由一至  位評估人員將收集的資料整理，在二月的執事會議中提交評估結果。
4. 評估結果的處理 - 執事會將評估結果與去年的結果作一比較，並與被評估牧者商討如何增加會友對牧者的滿意程度。所有的討論內容必須記錄在會議記錄中。
5. 問卷調查表的覆閱 - 如有改善空間應作一校訂以供第二年使用。